

合同编号：

《黑龙江省政府采购合同》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佳木斯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采购备案号 黑财购核字[2023]06127号
供应商（乙方）哈尔滨市远赫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招标编号 [230001]SC[LHCS]20230025
签订地点 佳木斯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签订时间 2023年10月18日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、法规规定，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供应商承诺，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。

第一条 合同标的

1、供货一览表

序号	产品名称	商标品牌	规格型号	生产厂家	数量及单位	单价(元)	金额(元)
1	乳房活检与旋切系统	巴德	E4230	赛诺克斯股份有限公司 SenoRX Inc	1台	415,200.00	415,200.00
合计含税金额：（人民币大写）肆拾壹万伍仟贰佰元整¥415,200.00元							

2、合同金额包括货物价款，备件、专用工具、安装、调试、检验、技术培训及技术资料和包装、运输等全部费用。如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，从其规定。

第二条 质量保证

1、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型号、规格、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招标文件和承诺相一致。乙方提供的自主创新产品、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。

2、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、未使用的原装产品，且在正常安装、使用和保养条件下，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。

第三条 权力保证

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、商标权、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。

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

1、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招标文件要求的包装材料、包装标准、包装方式进行包装，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。

2、货物的运输方式：陆运。

3、乙方负责货物运输，货物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：乙方负责。

第五条 交付和验收

- 1、交货时间：合同签订后 30 个日历日内；交货地点：佳木斯大学附属第一医院。
- 2、乙方提供不符合招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，甲方有权拒绝接受。
- 3、乙方提供的标的物应符合国家相关质量验收标准，提供的相关服务符合国家（或行业）规定标准。验收时向甲方提供保证产品质量的相关文件，如产品合格证等相关文件。
- 4、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、用户手册、原厂保修卡、随机资料、工具和备品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，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，否则视为逾期交货。
- 5、甲方应当在到货（安装、调试完成）后 7 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。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货物验收单并加盖采购单位公章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。
- 6、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验收项目，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，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。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，可暂缓资金结算，待违约问题解决后，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。
- 7、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，在验收后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，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 1 日内及时予以解决。

第六条 安装和培训

- 1、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（如场地、电源、水源等）。
- 2、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。培训时间、地点：甲方指定。

第七条 售后服务

- 1、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“三包”规定以及招标文件和本合同所附的《服务承诺》，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。

2、货物保修起止时间：安装调试完成并经验收合格之日起 5 年。

3、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保修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。（见附件）

第八条 付款方式和期限

1、资金性质：自筹资金。

2、付款方式：中标后签订合同前缴纳 10% 履约保证金，设备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，支付合同金额的 30% 货款，设备正常运行 6 个月，支付合同金额的 70% 货款，履约期满且乙方无违约行为无息返还 10% 履约保证金，付款前乙方提供正规合法有效增值税普通发票。

第九条 履约保证金

1、履约保证金：收取比例：10%，说明：中标（成交）乙方签订合同前，应向甲方提交履约保证金；履约期满且乙方无违约行为甲方应退回履约保证金。

第十条 合同的变更、终止与转让

1、除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 50 条规定的情形外，本合同一经签订，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、中止或终止。

2、乙方不得擅自转让（无进口资格的供应商委托进口货物除外）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。

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

1、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规格、技术标准、材料等出现质量问题的；乙方产品安装调试无法正常使用的；出现质量问题不及时更换、维修的；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；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货款额 25%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（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和可得利益），以及甲方维权支付的律师费用等，同时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。

2、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，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，违约责任按本条第 1 项执行。

3、因包装、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，按质量不合格处罚。违约责任按本条第 1 项执行。

4、乙方逾期交货的，每天向对方偿付货款额 3%违约金，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货款额 25%，超过 10 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，乙方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（该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和可得利益）以及甲方维权支付的律师费用等；甲方延期付货款的，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货款额 3%滞纳金，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货款额 5%。

5、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，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25%向甲方支付违约金，并赔偿甲方损失（该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和可得利益），以及甲方维权支付的律师费用等。

6、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，因设计、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，由乙方负责，费用从质量保证金中扣除，不足另补。违约责任按本条第 1 项执行。

7、乙方其它违约行为按货款额 25%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。

第十二条 合同争议解决

1、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，应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。鉴定费由乙方承担。

2、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，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，如果协商不能解决，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3、诉讼期间，甲方有权决定本合同是否继续履行。

第十三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

1、招标文件；2、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；3、投标承诺书；4、中标通知书。

第十四条 本合同一式六份，甲方四份、乙方代理机构各一份，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甲方（公章） 佳木斯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 2023年10月18日	乙方（公章） 哈尔滨市远赫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 2023年10月18日
单位地址：佳木斯市向阳区德祥街348号	单位地址：哈尔滨市南岗区西大直街118号哈特大厦01#楼13层1301A
法定代表人：	法定代表人：李白桦
委托代理人： 	委托代理人：梁勇
电话：0454-8623428	电话：18645090902
电子邮箱：/	电子邮箱：1664669009@qq.com
开户银行：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佳木斯顺和支行	开户银行：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开发区支行
账号：08302101040177777	账号：451904054410201
邮政编码：154002	邮政编码：150006

合同附件

1、供应商承诺具体事项：

- 一、将遵循公开、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供货；
- 二、所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、有效、合法的；
- 三、积极配合老师工作，按照老师要求放置仪器设备。

2、售后服务具体事项：

1. 所有仪器将于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到货，我们将在仪器到货后与客户联系，于三个工作日内(或其它客户约定的时间)安排工程师(或其他相关人员)现场开箱验收安装。
2. 免费保修5年。

3、保修期责任：

1. 工程师将在工作日的0.5小时之内响应，仪器维修工作将24小时之内完成，维修过程中，应给予相应产品替代保证设备正常工作。仪器在非正常使用情况下出现故障，须支付相应维修的费用。
2. 仪器保修期满后，如需更换配件等情况，须支付实际发生的费用。

4、其他具体事项：

按照投标文件执行。

甲方（公章）



2023年10月18日

乙方（公章）



2023年10月18日

备注：1、售后服务事项填不下时可另加附页。

2、本合同一式六份，甲方四份、乙方、采购代理各一份。

3、本合同必须有甲方、乙方从正面加盖的骑缝公章。

4、甲方、乙方的开户行、账号等相关信息必须准确无误，法定代表人必须签字。